

【中國文化大學】100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之教學、研究、財務及校務資訊公開化與電腦化暨整體經費支用計畫書審查意見表

壹、教學

- 一、推廣教育在課程數目、進修時數與人數上均高，是文化大學的一項特色。
- 二、學校於 96 年接受系所評鑑，在 103 受評系所中，有約 24 系所獲評待觀察/未通過者，因此學校確已做相當之改善提升，並於 100 年度首獲教卓獎助（獲 3,083 萬獎助），並於 97 學年起，加強挹注圖儀經費之巨額投入（資料稱 97 學年約 4.7 億，98 學年約 4.2 億），如確數據「正確」，並能發揮成效，並讓師生有所感受並起共鳴，應甚值得肯定；惟經求證稱，此等數據係含「折舊、報廢」金額，則確實數據，宜精確呈現，此供正確評估與肯定。
- 三、教師中兼任之比率偏高，98 學年度專/兼任之比例為 758/795，或以 3 位兼任換算 1 位專任計則約為 758/268 趨近於 3/1，而人事經費之比例為 9.80 億元/0.56 億元，兼任教師中講師級的比率也偏高。在學校財務良好的情況下，應可多聘高階專任師資。
- 四、嚴格要求教師開授課程與專長相符、教學人力應充實提升，並逐年降低生師比以達合理之比例，是一項值得鼓勵與落實之目標。另學校為力求教師授課負擔之合理化，自 95 學年起規定，除教授每週可超支鐘點 4 小時外，副教授以下超支鐘點以 2 小時為限，建議將校外兼課時數亦包含於超支鐘點限制時數計算當中。
- 五、教師評鑑前二年均通過，98 年 2 人未通過，宜能逐年修訂，提升其鑑別度，使能落實教師精進成效，學校教師評鑑之通過基本條件為 60 分，及格分數 70 分，對於未通過之教師不予晉薪，不得超支鐘點及校外兼課並給予輔導。惟對於輔導成效不佳之教師如何處理，學校宜加強規範。
- 六、學校目前所做教學意見調查，於 99 年 6 月完成者，全校平均實施率為 60.88%（計畫書第 95 頁），而 98-99 年度全校平均實施率為 81.42%（計畫書第 22 頁），建議教學意見調查應全面實施，以強化現有教師教學評鑑制度。
- 七、學校已經將教學評量之成績納入教師評鑑辦法中，惟建議學校對於教學評量之信效度宜作分析，並分析學生之學習評量與教學評量之相關性，另建議學校之教學評量宜往學生學習成效導向設計。
- 八、預計 99 學年度達成教材 100%上網，宜深入探討教材上網對教學效果之

正面及負面影響。

- 九、建議學校對於卓越 100 指標，如教學評量人數及學習跨領域學程人數均應再確認。
- 十、通識課程有明確具體的規劃，以此一方式，同一門課程須開授多班，由多位教師任教，較不易流為「營養學分」，但學生選修的選擇性和自由度也較低。
- 十一、鼓勵學生多元學習者至 98 學年度已有 845 人申請跨領域學程，並有 120 人取得證書，在簡報資料 103 年目標為 1,149 人修習取得證書之人數為 202 人，惟學校多項卓越 100 指標建立缺乏系統依據宜再精進。
- 十二、學校參加及通過外語能力檢定人數偏低，學校已作多項輔導措施，希望積極落實。
- 十三、校外實習，100 年以 1,500 人為目標，就學校人數言，尚可再予增強。
- 十四、畢業校友人數眾多，有成就者不少，如能積極推展校友活動，建立完善資料庫，定將對學校教學研究及學校發展有更大助益。
- 十五、2008 及 2009 年所做畢業生就業狀況調查顯示，畢業生待業率都在 14% 左右，建議校方採取更多有效措施，協助其就業。
- 十六、目前學校國際化推動情形，有開設全英語授課之 IMBA 招收外國學生課程，但計畫書內並未提到為本地生開設之英語授課課程，似可訂出獎勵辦法，鼓勵老師英語授課。

貳、研究

- 一、學校近幾年之生師比逐年下降，專任教師人數逐年提升，肯定學校對改善師資結構之用心。
- 二、執行彈性薪資以留住優秀教師，近三年自動離職之師資已逐步降低。
- 三、學校在前次校務評鑑中，獲肯定推廣教育項目表現較佳，而過去年度，有關研究績效表現，產學合作之推動成果展現，雖見逐年成長之結果，惟以學校擁有 780 位以上之專任師資陣容，並擁有 100 餘專業系所之規模，不僅尚有甚大研究績效之成果，提升空間，尤其在研究發展與技轉，乃至智財產權衍生收入方面之提升，甚待能有如同推廣成果之展現，學校宜在新年度之計畫執行中強化把握。
- 四、降低初任教學與研究優良的教師之授課鐘點，並鼓勵教師提供國科會計畫及增加研究成果，值得肯定學校推動研究之用心，宜持續推動。
- 五、在校務發展計畫（計畫書第 114-115 頁）推估之未來年度國科會與非國

科會研發計畫與產學合作金額，能準確至個位數應屬不可能的事。

- 六、為鼓勵研究除了訂有鼓勵教師從事學術研究相關措施外（另有補助參與或舉辦學術研討會，及實務相關之產學計畫），亦訂有「提升教師研究能量」之鷹揚計畫，亦即除了依研究成果獎勵以外，亦從研究進行面提供補助，並訂有具體要求，值得鼓勵。如果能具體統計鷹揚計畫之最後發表成果，逐漸落實、提升獎勵，將更能有效達成其獎勵目的。
- 七、補助出席國議雖有國科會研究等補助，但全校 785 位教師而言，每年補助 23 人出席國際會議，似可再予增加。另學術期刊 98 年 279 篇，平均 2.7 位老師一篇，尚可再繼續努力。
- 八、研究成果獎勵金額，目前 A&HCI、SCI、SSCI、EI、CSCCI、TSSCI 等期刊論文之獎勵金，每篇最高為 4 萬元（計畫書第 53 頁），應可考慮適度調高獎勵金之金額，並採分級獎勵機制。
- 九、翻譯費之補助僅限已刊登在 SCI 或 SSCI 之文章，因此投稿前老師所支付之翻譯費，若最後稿件無法獲得接受，則費用須自行負擔（見計畫書第 34 頁、第 95 頁）。建議老師投稿國外期刊所支付之翻譯費似可全面補助，以提高學校老師投稿國際期刊之意願。
- 十、學校外籍生近千人，但校園國際化氛圍似感不足，如能加強對外籍生服務、輔導及經常辦理外籍生該國文化活動，邀請駐台使館等官員參與學校活動，及本國生與外籍生之聯誼，課業輔導等，使華岡校園有國際村情境，當可提升學校形象。
- 十一、以學校之規模看，研究之產出不是非常理想，在改善研究環境方面宜多加投入，包括空間之擴充與設備之更新。

參、整體經費與規劃

- 一、推廣教育收入可觀，在 98 學年度近 10 億元，約占學雜費收入之半數，是一項特色。學校推廣教育 98 學年度賸餘 13.96 億，對於學校自籌經費挹注極大，建議學校可增加推廣教育盈餘對於教師之投入以平衡學校之師資生態，提升外部對學校特色之認識。
- 二、學校在最近兩年所獲獎補助款金額，每年均為 9,500 萬元上下，其執行情況尚值用心，而在 100 年度整體經費支用之規劃，則一舉以 1 億 3,000 萬元之額度（約增 38%）予以編列，據簡報稱學校尚有 40 餘億校務基金之累積；近年，均採赤字預算方式執行預算之編列，如 100 年度獎補助款之規劃申提，卻有增編近 38%之必要，則宜在計畫中，更為具體說明

其配合中程校務發展計畫之優先重點，以及其配合校務基金動用之策略規劃，以呼應預期效益之執行落實，將更可供參考與支持。

- 三、學校財務狀況良好，但因空間所限，置放增置教學/研究設備不易，根本上擴充空間為首要，更應在專業教學空間，以期能有效改善教學研究儀器設備及環境。
- 四、計畫書內，有關整體經費支用計畫與學校校務發展規劃之關聯性，並未明確說明。有關整體經費支用計畫之預期實施成效，只有標題性的敘述，未見詳細說明。針對本計畫經費與教育部其他全校性補助計畫之區隔，未做說明。
- 五、學校提撥約 25.38%獎補助經費 3,300 萬用於改善師資質量（支付兩年內新聘教師薪資），惟建議學校宜將教育部獎助款優先用於校務創新發展之推動，以讓相關業務儘速成為學校特色。學校校務基金有 40 多億元，應可提撥部分經費改善師資架構，與研究環境方面。改善師資編列 4,230 萬元，佔經常門 32.54%，似可調整比率，以便能有較多經常門用於獎勵教師。
- 六、推廣教育績效甚佳，希望該經費有助益，而非影響正常教學與研究。

肆、財務及校務資訊公開化與電腦化

學校已將相關業務與財務資訊放置於學校網頁上，公開項目大致符合教育部之要求。